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。

-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 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、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: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5月15日14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9:15至2020年5月15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C座4层6号会议室
 - 3、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- 4、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余政先生
- 5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6、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,代表股份120,991,686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.7483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,代表股份120,624,783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.679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,代表股份366,903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690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,代表股份1,010,258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1899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,代表股份643,35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121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,代表股份366,903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690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以及本次股东大会拟选举的部分董事候选人、监事候选人参加了本次 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审议通

过了如下议案:

- (一)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(采取累积投票)
 - 1、选举余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 - 2、选举张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 - 3、选举陈家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 - 4、选举冯壮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 - 5、选举严兴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 - 6、选举陈良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上述子议案均为普通议案。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上述人员均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,任期三年。

- (二)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议案》(采取累积投票)
 - 1、选举鲁桂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 - 2、选举吴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 - 3、选举孟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上述子议案均为普通议案。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上述人员均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任期三年。

本议案涉及聘任独立董事,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。

- (三)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(采取累积投票)
- 1、选举赵英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

- 2、选举赵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
- 3、选举原燕飞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

上述子议案均为普通议案。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上述人员均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,任期三年。

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职工大会,选举王成福先生、庞建华 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赵英伟 先生、赵岩先生、原燕飞女士、王成福先生及庞建华先生组成。

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完成后,刘冰先生自动卸任公司董事,李能先 生、罗成先生自动卸任公司监事。

(四)本次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:

提案编	坦安友验	表决结果(累积投票制)				
码	提案名称	分类	同意	比例 (%)	表决结果	
1	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				
1. 01	选举余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		120,695,094	99.75%	当选	
	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713,666	70.64%		
1. 02	选举张建军先生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		120,664,193	99.73%	当选	
	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682,765	67.58%		
1. 03	选举陈家华先生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		120,767,193	99.81%	当选	
	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785,765	77.78%		
1. 04	选举冯壮勇先生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		120,770,193	99.82%	当选	

		T			
	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788,765	78.08%	
1. 05	选举严兴农先生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			99.81%	当选
	非独立董事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784,765	77.68%	
1. 06	选举陈良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			99.86%	当选
	非独立董事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841,759	83.32%	
2	《关于公司董事会	焕届选举鸎	歷选举第十届董事会	独立董事的议第	
2. 01	选举鲁桂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			99.81%	当选
	独立董事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779,863	77.19%	
2. 02	选举吴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			99.81%	当选
	立董事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779,963	77.20%	
2. 03	选举孟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			99.84%	当选
	立董事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814,960	80.67%	
3	《关于公司监事会	换届选举的]议案》		
3. 01	选举赵英伟先生为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			99.79%	当选
	监事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754,664	74.70%	
3. 02	选举赵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			99.79%	当选
	事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755,364	74.77%	



	选举原燕飞女士为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			99.85%	当选
	监事	其中,中 小投资者	823,361	81.50%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王阳 林子潇
- (三)结论性意见: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 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、 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2、《关于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

